

路得记第一至四章

第一章

让我们翻到路得记。

上一讲研读士师记的时候，我们指出：到十六章的末尾，就是参孙故事的结尾，实际上也就是士师记所记的历史的结尾。

接下来十七章至最后，记的是一些士师时代发生的事件，以显明当时以色列人属灵的混乱和道德的堕落。当时，但族正在迁移他们的领地，有一部分搬迁到了应许之地的北部。其中还记载了他们怎么抓住那个少年祭司，并抢走那个以法莲人家中的偶像等物。

那是个属灵上混乱不堪的时代。又是道德败坏的时代。这一点我们可以在便雅悯人的情形中看到，而基比亚人则在搞同性奸淫的事，当然这是最后的结果。

那是从一个角度记述的当时发生的事。路得记则是从另一角度记述当时所发生的事。现在请打开路得记。

当士师秉政的时候，(路得记 1:1)

路得记的故事是士师们治理以色列人时候的事，就像士师记的附录。

那是灵性混乱的时代；背离神的时代；道德衰微的时代。但即使在这样的时代，神也在那些将生命和心向祂敞开的人身上做工。这一点一直都是对的。虽然看到整个以色列国或以色列，你会说：「哎呀，他们真是一团糟！」但是神仍然在那些将生命和心向祂敞开的人身上做工。

在这里可以看见，神在这道德下滑，信仰混乱的时代仍在以一种很特别的方式做工。路得记对神的工作给了我们深刻的印象。

人们常常生活在败坏的社会里，就像我们现在这样。在我们整个的教育哲学里，教导的是：正确的、还是错的行为指南是由社会道德来决定。因此，基于这样的社会学事实，看四周，再看看道德的标准后，我们会说：「嗯，大家都在这么做。」于是，那就成了标准，因为「那一定是对的了。」

很有意思的是圣经宣称：「起初，上帝创造天地。」现在，这成了圣经的创造论。当今的教育界，普遍流行的是人文主义哲学。人文主义哲学不是说「神创造了人」，而是说：「人为着自己的缘故创造了神。因为他需要有信仰，需要有某种道德指引等等，所以人创造了神。」人类的道德标准就决定了社会的道德状况。

圣经宣称说：「起初，神创造了人类。」神为人类建立了一套绝对的道德规范。人文主义者说「人为了自己的缘故创造了神」，或人为自己设立了道德标准等，都是对这一主题来说的。

现在，在社会各层面盛行的人文主义哲学多少都影响了我们大家。最危险的是掉进那个思想陷阱：「嗯，大家都在这么做，我不随大流恐怕就会落伍。要想被人接受，我就得和大家一样。总之，大家都这么做，一定就没问题。」

大错特错！那是人文主义的存在主义哲学的表述。真理不是这样，事实上神已经设立了绝对的标准。而人总是想曲解神建立的标准，说什么：「要是这样怎么办？」，「要是那样又怎么办？」总想让神的标准跟某些特殊情况关联起来。但是神已经为我们设立了行为准

则。因为是神创造了人，设立了人类的道德标准。

神一直都是在做工，即使在我们生活的这个败坏的社会中，祂仍然在那些向祂敞开心扉的人身上做工。当我呼求：神啊，请帮助我，我的心向神敞开时，祂就可以在这个败坏的社会中，到我生命来做工。

圣经早已预见到你我现今生活社会的败坏状况。圣经早已巧妙地表述了现今流行于世的似乎科学的均变论。这一理论为革命性的理论提供了舞台，当然也为所有的人文主义提供了舞台。就因为「人不再需要神，因为人是从单细胞动物进化而来的。」这样，一切事物就全部连结到了一起。彼得提醒我们：

第一要紧的，该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，随从自己的私欲出来讥诮说：「主要降临的应许在哪里呢？因为从列祖睡了以来，万物与起初创造的时候仍是一样。」（彼得后书 3：3-4）

我挑战你替我找出一个更好的「均变论」的定义。「所有的事都和起初开始时一样。」那正是「均变论」所持的教义或者是理论。就是所有创造时的现象和人的进化，直到现今都是一样，可以在现今的世界里看到。没有大灾难，没有突然的改变之类的事。

有意思的是彼得在这一科学理论提出来之前就已预见到了它，事实上还给出了最大缺陷：「为此他们故意忘记，神就叫当时的世界被水淹没就消灭了。他们故意忘记，神在当时以洪水淹没了这个世界。」他们假装看不到世界性的大洪水这一事实。对地层柱状图来说，大洪水显然是比进化论更好的解释。

地层柱状图根本不能证明进化论，实际上反而引起了对进化论的很大怀疑。因为在地层柱

状图里完全没有过度时期的生命形式。如果过度时期经历了好几百万年，我们一定有以找到过度形态的生物化石。过度时期的生命形态的缺失致使一位 史丹福大学的教授提出了神奇鸟理论。他提出一条蛇在某个地方生了一枚蛋，结果那枚蛋却孵出了一只鸟。

这是乐观的怪物理论。因为地层柱状图中没有过度时期的生物形态，他不得不得出这一理论来。他们不是坚持渐变说，而是说：「在寒武纪时期，突然间就出现了许多高度进化的动物。」真是大骗子！

圣经所说，我们生活的这个社会会有危险的时期来到，人们爱声色超过爱神，变得残酷好斗，毫无节制，提倡性开放等等。关于这些，耶稣说：

「只因不法的事增多，许多人的爱心，才渐渐冷淡了。」（马太福音 24：12）

但在这歪曲悖逆的世界中，神仍然在那些向祂敞开心扉的人身上做工。

在像我们当今时代的士师时代中，同性恋的人在街上游行，在 基比亚 宣称他们是正常的。他们公开在街上游行，宣扬他们邪恶的生活形态。但神还是在那些向祂敞开心门的人身上做工。

路得记这里就另一方面的记述。让我们看见神仍在做工，照祂的目的在不利的环境做工。

这样，

当士师秉政的时候，国中遭遇饥荒，在犹太伯利恒有一个人带着妻子和两个儿子往摩押地去寄居。这人名叫以利米勒，他的妻名叫拿俄米，他两个儿子，一个名叫玛伦，一个名叫基连，都是犹太伯利恒的以法他人，他们到了摩押地就住在那里。（路得记 1：1-2）

以法他或是以法莲是个地区，伯利恒就坐落在其中，就好像圣塔安娜坐落在橘县一样。伯利恒人被叫做以法拉人，就像你们被称为橘县人一样，因为你们住的地方属于橘县。

名字总是很有意思的，因为名字常常在故事里有重要意义。犹太人为他们孩子取的每一个名字都有一定的意义。现在人们都说自己的名字有意义，并且都可以在字典找到名字的意义。

以利米勒这个名字的意思是「我的神是王」。这个名字很美。拿俄米是「甜」的意思。同样是一个非常漂亮的名字。但是玛伦这个名字的意思是「多病的」，基连的意思是「憔悴的」。

很多小孩的名字都取决于出生当时的情况，当以扫出生的时候，他全身是毛，所以取名叫「多毛的」。以扫的意思就是「多毛的」。他是一个毛孩子。因此，这是个好名字。他弟弟出生的时候，是双胞胎中的弟弟，手抓住「毛毛」的脚后跟。有人说：「看啊，他是个抓脚后跟的人。」所以他们叫他雅各，意思是「抓脚后跟的人」。

这样，他们都被以出生时的情形取的名字，也许当玛伦出生了时候是个早产儿，也许一会儿活一会儿死，看起来不健康。他们说：「哦，他病奄奄的，他是玛伦。」这样他就取名叫玛伦，「多病的」。后来，他弟弟出生的时候，看起来也没有多好，所以叫他「憔悴的」。一个多病，一个憔悴，难怪他们那么年轻就死了，他们是多病的人，憔悴的人。

伯利恒这个地方有饥荒，先前是旱灾。这些总是在周期性地发生。头一年那里发的是旱灾。听说摩押地是个好地方，以利米勒就决定卖掉一切，带着太太和两个儿子搬到摩押去。那是个约旦河和死海大峡谷对面的高原国家。

峡谷对面的这个高原国家是个肥沃富饶的地方。所以，他们就搬到了摩押。在那里，以利米勒死了。儿子们都娶了摩押的女子为妻；一个儿子跟名叫俄珥巴的女子结了婚，另一个儿子跟名叫路得的女子结了婚。后来，这两个儿子也死了，没有留下任何孩子。

拿俄米对两个儿妇说：「你们各人回娘家去罢，愿耶和華恩待你们，像你们恩待已死的人与我一样。」（路得记1：8）

在家庭悲剧发生期间，这两个女子却展现出深厚的人格力量。他们非常怜悯拿俄米，安慰拿俄米，将不幸处理得很适当。所以拿俄米也希望她们能得到她们对她那样的怜悯。

「愿耶和華使你们各在新夫家中得平安。」（路得记1：9）

「愿你们个找到好人家，有个快乐的婚姻生活，和你们的丈夫平安地过下半辈子。」她就这样鼓励她们：「女儿呀，你们最好离开这里，回到你们娘家去，找个好人结婚开始新的生活。」

这两个儿妇跟她一起往回家的路上走了一段，她们不免又伤心痛哭，拿俄米又对她们说：「女儿们，我年纪这么大了，不能再生儿子了，就算还有希望生儿子，就算是我现在结婚明天就怀孕，你们还能等到他长大跟他结婚吗？你们不要等，反正也不可能。因此，你们还是回家去吧，找个好人嫁了吧。」

两个儿妇又放声而哭，俄珥巴与婆婆亲嘴而别，只是路得舍不得拿俄米。路得说：「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随你，你往那里去，我也往那里去。你在哪里住宿，我也在那里住宿。你的国就是我的国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。你在那里死，我也在那里死，也葬在那里。除非死能使你我相离，不然，愿耶和華重重地降罚与我。」（路得记1：14，16—17）

路得对婆婆非常忠诚：「我要跟你一起，不要催我离开你，抛弃你，回到我娘家去。不管你到哪里去，我都要跟你在一起。」显然，在这婆婆和媳妇之间的有着一种美好的关系。

「你往哪里去，我也往那里去；你住在哪里，我也住在哪里；你的国就是我的国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；除非死能使你我相离，不然，愿神重重的降罚于我。」他们就这样回到了故土。

拿俄米见路得定意要跟随自己去，就不再劝她了。于是二人同行，来到伯利恒，（路得记 1：18—19）

她们抵达伯利恒后，周围的人彼此相告说：「哦，拿俄米回来了！」她说：「不要叫我拿俄米。」用我们的话来说就是：人们说：「哦，『甜蜜蜜』回来了！」拿俄米说：「不要叫我『甜蜜蜜』。」拿俄米就是甜的意思。

要叫我玛拉，〔玛拉就是苦的意思〕因为全能者使我受了大苦。」（路得记 1：20）

叫我马拉——「苦」，不要叫我「甜」，要叫我「苦」，主把苦难给了我。

有意思的是她似乎把苦难怪到了神的身上：「主把苦难给了我。」我们的苦难怪罪神似乎是一种自然倾向，特别是死亡之类的事。拉撒路死后耶稣才到伯大尼。拉撒路病重时，他的姊姊就紧急派人送信给当时在约旦的耶稣说：「快点来，你所爱的人病了！」耶稣却在约旦耽搁了两天，才动身往伯大尼去。

花了两天时间才把信送到约旦，耶稣在那里多呆了两天，然后再花两天到伯大尼。因此从送信是算起，已经过了六天时间：「你的朋友病得很厉害，你所爱的人病危了。」

六天后耶稣来到了伯大尼。两姊妹心想为时太晚了，她们知道耶稣来的时间比本来的要迟，祂本来可以早点到，但是却耽搁了。他们不知道是什么原因。马大出去迎接时，就用有点责怪的口气说：「主啊，你若早在这里，我兄弟必不死。」

主啊，我们需要你的时候，你在哪里呢？主啊，你为什么不快一点来呢？我们要你快点来，告诉你所爱的人病了。主啊，你怎么那么久才来？你为什么不早一点回应我们，主啊？」她因弟弟的死埋怨主：「主啊，你本来可以改变这件事！」

我们知道事情确实如此。我们晓得生命由神掌管；是祂在支持生命，保留生命；是祂掌管人的生命年限。因此，人们就有因为死亡责怪神的倾向。从某种角度来看，这是对的；可是从另一角度来看，因为我们对死亡持错误看法，就是视死亡为终结，所以只会觉得死让人苦不堪言。我弟弟去世时，我听到最多的是：

「哦，他本应该还有大半辈子可以活，一切都才刚刚开始。唉，真是可惜啊！」

一个这么英俊潇洒的年轻人，事业才刚起头，又那么有头脑，会投资，还买了飞机，可以方便地飞来飞去打理生意，却碰上飞机失事。

人们说：「唉，真可惜，本来前程似锦。真可惜。」是啊，真是可惜。他在我之前到了天堂。等我到那里的时候，他已经走遍了每个角落，我得过好一阵才能赶得上。

他现在是和主在一起，有什么不好呢？他现在在神的国度里，有什么可伤心的？令人伤心的是我很想念他，怀念以前跟他在一起的快乐时光。他是个令人兴奋的人，常常作令人兴奋的事。我很怀念那些事。

我是因为失去了的而难过，不是因为他难过。相反，我嫉妒他现在跟主在一起，有多荣耀啊！不用排队为车加油，付账单等这样我们要应付的事，多好呢！有一天我也要赶上他。

但我们对死总抱着错误的看法。我们看今生时总觉得：「哦，这太宝贵了！太美好了！所以就紧紧抓住他。」那其实是对祂给我们应许的生命没把握，缺乏信心。

「不要叫我甜，叫我苦！」真是可怜。在生活中任何时候只要觉得苦，就很可怜。因为苦会伤害你。总有人提醒我们小心生命中的任何苦毒。因为那会影响你生活各个方面，在你的生活中带给你更多苦果。所以，我们要提防苦毒在我们生命里生根。它是我们面对环境时选择的态度，我不需变得苦毒，只是选择了苦毒。

有很多遭受同样情况的人会好得多，因为他们更多地学会委身和信靠神。他们会说：「这一切全在神的手中。我是属神的儿女，祂赐给了我力量，赐给了能力等来胜过痛苦。」这样，他们实际上已变得更好。

有些我认识的伟人一生都在不断受苦。经由所受的苦难，他们培养出很伟大的人格力量，让那些从未经受痛苦的人无法比拟。因着所受的痛苦，他们把生命的根深深地深入到神的里面，生命也变得美丽、坚强而有力。否则就只能将生命的根扎在苦毒之中，结果生命就变得更痛苦、压抑和紧张。

一个人把自己交给苦毒是很可悲的。这完全取决于你怎么看待所面临的情况。我可能面临逆境时觉得很苦，会提问说：「神既然爱我，为什么允许这样的事发生在我身上呢？」这样，我的生命觉得压抑，血管也开始收缩，好像再也不流通了。整个生活都变得很紧张，身体也开始受到影响。

另外，我可以說：「嗯，好吧，賞賜的是神，收取的也是神。神的名是當受讚美的！萬事都互相效力，上帝愛我，在我身上有奇妙的計劃。而且我知道祂正在看顧我，在我的生命中實施祂的計劃。讚美主！神啊，你知道我應該解決這個問題；你的目的是要把我塑造成你的形象，在我生命中完成你榮美的工作。」

這樣，我就可變成一個更好的人、開朗的人、充滿神愛的人；可以結出榮美的果子，充滿仁愛、信心和盼望。

拿俄米在當時作出了負面的回應：「不要叫我甜，叫我苦！」這真可悲。可悲的是人們會讓生活的環境使自己對上帝抱持偏頗的情感，同時，以苦毒來抗拒生活的困境。拿俄米覺得一切都完了，自己已走到了人生的盡頭。她不知道神正在做工，解除困境。

她說：

「我滿滿的出去，耶和華使我空空的回來，耶和華降禍與我，全能者使我受苦，既是這樣，你們為何還叫我拿俄米呢？」拿俄米和他兒婦摩押女子路得，從摩押地回來，到伯利恆，正是動手割大麥的時候。（路得記 1：21-22）

第二章

拿俄米的丈夫以利米勒的亲族中，有一个人名叫波阿斯，是个大财主。（路得记 2：1）

正因为如此，在第四章里波阿斯称以利米勒为：「我们的族兄」。可见他们有亲戚关系，也许是亲兄弟，也许是堂兄弟。他如今成了一个很有钱的人。

摩押女子路得对拿俄米说：「容我往田间去，我蒙谁的恩，就在谁的身后拾取麦穗，」拿

俄米说：「女儿阿，你只管去。」（路得记2：2）

在摩西律法里，神已为穷人设定了相应的供应。那时就已有了福利制度。我想那比我们现在的福利制度要好得多。不只是简单说「捐款」，或是施舍东西给人；而是通过律法规定：凡有田地的，只能在田地里收割一次，不能再回头去捡第二次。收割一次就行了，不可以把掉在地上的捡回来。

这样，穷人就可以在你收割完后，到你的田里去随意收取晚熟的、掉在地里的。这样，在你采收完后，他们总可以到田地里随便收取留在田地里的蔬菜，水果等物。这样当地的穷人就可以得到照顾。

这是个很好的福利法规。国内的穷人可以因着这样的律法得到适当的照顾。如果你想吃东西，你总可以到收割完后的田里去拾取。

所以，路得就对拿俄米说：「我要出去，到收成过的田里去拾取麦穗。」圣经说：

路得就去了，来到田间，在收割的人身后拾取麦穗，她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本族的人波阿斯那块田里。（路得记2：3）

「事情碰巧就这么发生了。」不，不是这样。世界上没有那么多碰巧。关联时人们会说：「这真是奇怪的巧合。」但是作为神的儿女，生命由神在掌管，不会有什么碰巧的事发生。神在掌管你生命的所有事情。

神在指引我们生活时，我们以为神的指引总有有一套程序，带有某种神秘、诡异的气氛。以为神指引我的时候，我会先进到半昏迷状态，并有雾包围过来；然后，就听到一种有回音的密室里发出的声音说：「往——左走」。你以为神会用这种神秘兮兮的法子带领你。

但实际上神却在用很自然的方式带领你，而你却说：「我刚好在那里的时候，事情就碰巧发生了。」

过去几周来，我太太一直在问我：去年我们在以色列的时候，和我们在一起的一位医生。那时他在给我太太治疗她受伤的胳膊。她说：「我很担心他，不知道他是不是一切安好。我们没有他的消息，寄了圣诞卡也没有回音。不知道他怎么样了。你是不是看到过他。」

「没有，我没有看到过他。」

「嗯，不知道他们情况怎样。」好几周以来，她都一直这么跟我说。在我儿子的教会里，有些女士们上个礼拜在爱琛维得有个退修会。凯就去给这些女士们上课。因着灰尘的干扰，她决定不在那里吃午饭，而去一家叫做「面包篮」的小饭店吃点东西。

她在那里吃午餐时，那位医生的太太本来只是路过，却决定：「我要到『面包篮』买点特产。」这样，她就因偶然的念头跑进了面包店里。在你看来，事情就这么碰巧发生了。但答案是不。这些事不是偶然发生的。神在带领，在指引，是神把这些事放在一起使它们很自然的发生。你甚至都感觉不出来是神作的。

神在用很自然的方法带领我们。有时候以一个想法；有时候是一个念头；有时候是一个构想；有时候是一个灵感。

「哦，我好想吃特马里(墨西哥食物)。」

「那去吃特马里吧。」

「我们应该去哪里呢？」「去那里吧。」

事实上，神已把所有的环境条件准备好。你到了哪里，神的计划就在哪里展开。祂一直都在引导你。事情不是就这么偶然发生的。神的手一直在那里引领和指导。

义人的脚步被耶和华立定；他的道路，耶和华也喜爱。（诗篇 37：23）

在你一切所行的事上，都要认定他，他必指引你的路。（箴言 3：6）

从我们这个角度来看，我们会说：「她碰巧来到了波阿斯的田里。」但是事实上神在牵引着她的手，指引她到那田里去。她出去的时候还在想：「我要到哪里去拾取麦穗呢？哦，哎呀，这地方全都不认识，怎么走呢？哦，那边有些女孩，我就跟着她们吧。」神就这么一路指引着她。

神指引我们生命中道路的方式真是很美妙。只要我们悔改转向祂，祂就会以很荣耀的方式来指引我们的路。今天早上在我起床以前，说：「主啊，今天是你的，我的生命是你的，请你在所有为我预备的事上带领我，引导我今天的生活。主啊，我没有什麼不可改变的计划。请引导我走在你喜悦的道路上。我今天随时听从你的吩咐。」

因为我绝不可能知道神每天对自己有什么安排，会把哪些环境条件为我预备好，所以我每天都很兴奋。在我们看见后，只会惊讶地说：「哎呀，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奇妙的巧合。」其实不尽然，神一直都在预备这所有的一切。

波阿斯正从伯利恒来，对收割的人说：「愿耶和华与你们同在！」他们回答说：「愿耶和华赐福与你。」（路得记 2：4）

这里波阿斯的确表现出他优秀，杰出，敬虔的好品格。要知道这是个灵性衰败的士师时

代。但是，他却是个与神同行的人。他一出来就问候仆人：「愿主与你们同在！」显然，主仆间的关系非常好。仆人们回说：「愿主祝福你！」还有什么能说明这个人的属灵特性呢？

波阿斯问监管收割的仆人说：「那是谁家的女子？」监管收割的仆人回答说：「是那摩押女子，跟随拿俄米从摩押地回来的。」她说：「请你容我跟着收割的人，拾取打捆剩下的麦穗，他从早晨直到如今，除了在屋子里坐一会儿，常在这里。」波阿斯对路得说：「女儿阿，听我说，不要往别人田里拾取麦穗，也不要离开这里，要常与我使女们在一处。我的仆人在那块田收割，你就跟着他们去，我已经吩咐仆人不可欺负你，你若渴了，就可以到器皿那里喝仆人打来的水。」路得就俯伏在地叩拜，对他说：「我既是外邦人，怎么蒙你的恩，这样顾恤我呢？」波阿斯回答说：「自从你丈夫死后，凡你向婆婆所行的，并你离开父母和本地，到素不认识的民中，这些事人全都告诉我了。愿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赏赐你，你来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，愿你满得祂的赏赐。」（路得记 2：5—12）

这是很美的一幕，他们相会了。波阿斯对路得说：「你要留在我的田里，跟着他们，不要到别人的田里去。口渴的时候，就到容器那里喝仆人们打来的水。」对他的好意，她感到非常惊奇。

想到自己是个外邦人，她说：「我是个外邦人，怎么蒙你的恩，这样顾恤我呢？」

他说：「我听到过有关你所有的事。听说你对你婆婆拿俄米很好；还听到有关你决定到这个新的地方来，并且来投靠耶和華的事。」接着，他又说了这段很美的话：「愿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赏赐你，你来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，愿你满得祂的赏赐。」

那里的人与自然非常接近，他们非常朴实。所以，他们把神也想象得非常朴实。在他们对神的图画中，有一幅与神的爱有关，主题是神看顾、保护祂的儿女，好像母鸡保护小鸡一样。当危险来的时候，那些小鸡就往母鸡的翅膀底下跑。母鸡则打开翅膀保护它们躲避危险。这是旧约里有关神的图画之一：「**来投靠祂翅膀的荫下。**」

这是一幅母鸡用翅膀护庇，遮盖和保护小鸡的图画。这是很朴实的事情。如果你没曾到过农场或是没养过鸡，你没法子完全理解这类事。很幸运的是，我儿时住在加州乡下时，后院还养了鸡。希望大家明白这句话：「**愿耶和华照你所行的赏赐你，你来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，愿你满得祂的赏赐。**」马上信靠神，仰望祂。

路得说：「我主阿，愿在你眼前蒙恩，我虽然不及你的一个使女，你还用慈爱的话安慰我的心。」到了吃饭的时候，波阿斯对路得说：「你到这里来吃饼，将饼蘸在醋里。」路得就在收割的人旁边坐下，他们把烘了的穗子递给她，她吃饱了，还有余剩的。（路得记 2：13-14）

可见，波阿斯确实喜欢路得，还拿出烘了的穗子，请她一起吃。表示出对她看顾。

她起来又拾取麦穗，波阿斯吩咐仆人说：「她就是在捆中拾取麦穗也可以容她，不可羞辱她。并要从捆里抽出些来，留在地下任她拾取，不可叱吓她。」这样，路得在田间拾取麦穗，直到晚上，将所拾取的打了约有一伊法大麦。她就把所拾取的带进城去，给婆婆看，又把她吃饱了，所剩的给了婆婆。婆婆问她说：「你今日在那里拾取麦穗，在那里作工呢？愿那顾恤你的得福。」路得就告诉婆婆说：「我今日在一个名叫波阿斯的人那里作工。」拿俄米对儿妇说：「愿那人蒙耶和华赐福，因为祂不断的恩待活人死人！」拿俄米

又说：「那是我们本族的人，是一个至近的亲属。」摩押女子路得说：「他对我说：『你要紧随我的仆人拾取麦穗，直等他们收完了我的庄稼。』」拿俄米对儿妇路得说：「女儿阿，你跟着他的使女出去，不叫人遇见你在别人田间，这才为好。」于是路得与波阿斯的使女，常在一处拾取麦穗，直到收完了大麦和小麦。路得仍与婆婆同住。（路得记2：15-23）

第三章

路得的婆婆拿俄米对她说：「女儿阿，我不当为你找个安身之处，使你享福么？你与波阿斯的使女常在一处，波阿斯不是我们的亲族么？他今夜在场上簸大麦，你要沐浴抹膏，换上衣服，下到场上，却不要使那人认出你来，你等他吃喝完了，到他睡的时候，你看准他睡的地方，就进去掀开他脚上的被，躺卧在那里，他必告诉你所当作的事。」路得说：「凡你所吩咐的我必遵行。」路得就下到场上，照她婆婆所吩咐她的而行。波阿斯吃喝完了，心里欢畅，就去睡在麦堆旁边。路得便悄悄的来掀开他脚上的被，躺卧在那里。到了夜半，那人忽然惊醒，翻过身来，不料有女子躺在他的脚下。他就说：「你是谁？」回答说：「我是你的婢女路得，求你用你的衣襟遮盖我，因为你是我一个至近的亲属。」（路得记3：1-9）

神的律法力求保护各个家族。如果一个人娶了妻子，没有孩子就死了，他的兄弟就有义务娶那女子为妻，生出的第一个儿子要成为死去的兄弟的儿子。这样那一支才能在以色列延续。

在创世记里，大概是第卅八章。我们看到犹太的大儿子娶了一个名叫他玛的女子，没生儿

子就死了。因此，第二个儿子就娶了她，结果又没有生孩子就死了。犹太害怕给他第三个儿子，就说：「他太小了，还不能结婚。要等他长大。」

很久之后，这个孩子长大了，可以结婚了，犹太还是不想让他结婚。因此，他玛就自己想办法来解决这个问题。这是这律法颁布后的一个案例。犹太不让小儿子跟他嫂子结婚是不对的。这条律法是要延续这一家族血脉。

这里，因为以利米勒已经死了，他的两个儿子也死了，这一家族几乎要断绝了，因此，路得事实上是要波阿斯参与这事，为这家留下后裔，跟她生个儿子继承以利米勒这一族，使这一族不至在以色列消失。事实上她所要求的是：「求你用你的衣襟遮盖我，因为你是我的一个至近的亲属。」

波阿斯说：「女儿阿，愿你蒙耶和華賜福，你末后的恩比先前更大，因为少年人无论贫富，你都没有跟从。」（路得记3：10）

这时，波阿斯可能已经老了，让他满意的是，这个年轻女子不去找那些至近的亲属中的年轻男子，而是按规矩来找他。另外，请注意他说的是：「愿你蒙耶和華賜福。」他从头到尾都表现出良好的，敬虔的的品格。

他接着说：

「女儿阿，现在不要惧怕，凡你所说的，我必照着行，我本城的人都知道你是个贤德的女子。」（路得记3：11）

路得的名声已经传开，她是个有德行的女子，悉心照顾婆婆，真心敬畏神、服事神。人们对她的评价是：「她是个有德行的女子。」因此，波阿斯说：「我会按照律法作你所要求

的事，不要担心，我会去做。」

「我实在是你一个至近的亲属，只是还有一个人比我更近。你今夜在这里住宿，明早他若肯为你尽亲属的本分，就由他罢。倘若不肯，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，我必为你尽了本分，你只管躺到天亮。」（路得记3：12-13）

人们并不是总愿意这么做。有时是因为他们不喜欢那个女子。兄弟跟那女子结婚，你觉得还行。但是他死了，又没有留下一个孩子，要你跟她结婚，你可能说：「不行，我不要她。」

这样，你就得脱下鞋子交给她，好像是说：「在我看来，你就像这只脏鞋子。」你是要放弃自己权利说：「我不要跟你结婚，我不想跟你发生任何关系。」她则可以吐口水在你脸上。之后，你会被称为：「一个使以色列失去一支血脉的人。」

你会被认为是脏狗一样的人，因为你不肯为家族尽义务，不忠于自己的家族。所以那个小小的仪式常常发生。不愿意接续婚姻的人一边说：「我不想跟她结婚，不想跟她尽这义务。」一边还要把自己的鞋脱下来递给那个女子。

这里，波阿斯说：「路得，不要担心，我愿意这么做。」但问题是另外还有一个人，跟你的关系比我还亲。那个人有权利先作传宗接代的人：「如果他肯，那也好，但是如果他不肯，那我就来作传宗接代的人，我会娶你为妻，扶养孩子长大，负起这个责任。所以你不要担心，不管怎么都没问题。」

因此他说：「直管躺到天明。」

路得便在他脚下躺到天快亮，人彼此不能辨认的时候，就起来了。波阿斯说：「不可使人

知道有女子到场上来。」又对路得说：「打开你所披的外衣，」她打开了，波阿斯就撮了六簸箕大麦，帮她扛在肩上，她便进城去了。路得回到婆婆那里，婆婆说：「女儿阿，怎么样了？」路得就将那人向她所行的述说了一遍。又说：「那人给了我六簸箕大麦，对我说：『你不可空手回去见你的婆婆。』」婆婆说：「女儿阿，你只管安坐等候，看这事怎样成就，因为那人今日不办成这事必不休息。」（路得记 3：14—18）

第四章

波阿斯到了城门，坐在那里，恰巧波阿斯所说的那至近的亲属经过。波阿斯说：「某人哪，你来坐在这里，」他就来坐下。波阿斯又从本城的长老中拣选了十人，对他们说：「请你们坐在这里，」他们就都坐下。波阿斯对那至近的亲属说：「从摩押地回来的拿俄米，现在要卖我们族兄以利米勒的那块地。我想当赎那块地的是你，其次是我，以外再没有别人了，你可以在这里的人面前，和我本国的长老面前说明，你若肯赎就赎，若不肯赎就告诉我。」那人回答说：「我肯赎。」（路得记 4：1—4）

犹太人另外有一条律法是：你无论何时卖土地，买卖契约中都要有赎回条款，让你可以在特定的时间把地赎回来。他们通常是写好契约后就密封起来。在可以赎回的时间到后，你就可带上契约，当着众长老的面拆开密封的契约，公示你有权利和能力把地赎回来。犹太人的每一笔土地买卖中都有赎回条款，让卖方有权把地买回来的。

在犹太律法里，如果到了赎回时间，你依旧很穷，没有能力将土地赎回来。你家族里的人就可以介入其中，为你代赎土地，使之留在家族中间。因为神想保留以色列的每一个家族。因此，至近的亲属可以来代你买赎这块地。

拿俄米和以利米勒迁往摩押的时，已经卖掉他们家的那份土地。根据赎回条例，现在已到了赎回时间。所以波阿斯说：「拿俄米没法子赎回这块土地，准备将它卖掉。赎地的权利首先属于你。你如果想赎就赎，如果不想，就只有我来赎了。请问你决定怎么办？」

这个人说：「好，我来赎。」

波阿斯说：「你从拿俄米手中买这地的时候，也当娶〔原文作买十节同〕死人的妻摩押女子路得，使死人在产业上存留他的名。」（路得记4：5）

换句话说：「你必须娶路得为妻，然后生子，使这个家族能够继续延续下去。」

这个人说：「那会把我的财物的继承权弄乱。」因为他已经结婚，并有了财物继承人。这个人接着说：「哎呀，我的太太恐怕不乐意，我们没法应付这事。」然后对波阿斯说：「你为什么不来赎呢？」波阿斯很高兴事情变成这样。

那人说：「这样我就不能赎了，恐怕于我的产业有碍，你可以赎我所当赎的，我不能赎了。」（路得记4：6）

当时有个习俗，现在没有了，不过很有意思。最近，以色列有一位女士，想要她先生的兄弟按照这旧律法行事。她因为先生去世了，就想要先生的兄弟按照过去的律法跟她结婚。因为他拒绝这么做，她就非要他脱鞋，并告这个可怜的人，要他把鞋脱了，她好依旧时的律法吐唾沫在他脸上。

他们最近真的在以色列的葡萄节中这么做了。但是事实上这个习俗早就不用了。在以色列，只是在古时候才有这种习俗。路得记中并没有吐唾沫的事，所以路得记是晚些时候写

的。

这时记着说：

从前在以色列中要定夺甚么事，或赎回，或交易，这人就脱鞋给那人，以色列人都以此为证据。那人对波阿斯说：「你自己买罢，」于是将鞋脱下来了。波阿斯对长老和众民说：「你们今日作见证，凡属以利米勒和基连，玛伦的，我都从拿俄米手中置买了。又娶了玛伦的妻摩押女子路得为妻，好在死人的产业上存留他的名。免得他的名在本族本乡灭没，你们今日可以作见证。」（路得记4：7-10）

这里波阿斯说：「我买赎了所有属于拿俄米，以利米勒，玛伦，和基连的土地，又买赎了路得作我的妻子。」

这是一件有趣的事。因为他爱路得，为了要得到这位新娘才买了那些土地。他的兴趣根本不在那些田地上。他是个很富有的人，不需要更多的土地，但是为了得到这位新娘，所以才买了这些田地。

这样，他就成了耶稣基督的一个美好像征。基督之所以要买赎整个世界，是为了从世界得到他的新娘，就是教会；祂不是对地球感兴趣，而是对祂的新娘感兴趣。祂爱祂的新娘，所以买赎了世界，以得到祂所珍爱的宝贝。

所以，有关天国的寓言说：

「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。人遇见了，就把他藏起来。欢欢喜喜的去变卖一切所有的，买这块地。」（马太福音13：44）

因此，耶稣看到了这个宝贝，就是在世界中的祂的教会，祂的新娘。祂买赎了整个世界，为的是，从中娶到祂的新娘。这真是极其荣美的模拟——波阿斯和路得分别象征耶稣和教会。

在城门坐着的众民和长老都说：「我们作见证，愿耶和華使进你家的这女子，像建立以色列家的拉结，利亚二人一样。又愿你在以法他得亨通，在伯利恒得名声。愿耶和華从这少年女子赐你后裔，使你的家像他玛从犹大所生法勒斯的家一般。」（路得记4：11-12）

有意思的是，他们在这里提到犹大、他玛和法勒斯。这是因着犹太人的那条特殊律法和早先我提及的那些事。犹大的一个儿子跟他玛结婚后，没有生孩子就死了。犹大就让她跟第二个儿子结了婚。结果又是没留下一个孩子就死了。犹大这下就不愿让她跟他第三个儿子结婚了，他说：「等他长大再说，他现在还小。」

等了很长时间后，犹大还是不愿让第三个儿子与他玛结婚。所以就像我所说，他玛就自己来想办法。她穿上妓女的衣服，跑到犹大会经过的地方，戴着面纱坐在那里。犹大经过时，以为她是个妓女，就抓住她向她求欢。

她说：「你给我什么报酬？」

他说：「我从我的羊群里挑一只小羊给你。」

她说：「好，我怎么相信你会给呢？」

他说：「我把我的戒指留给你当信物。」这样，他就跟他玛发生了关系，并把他的戒指给了她当作信物，表示他会送一只羊给她，作他向她求欢的代价。

事后，他玛脱下妓女的衣服回到家就怀孕了。犹太派仆人带了一只小羊去换他的戒指。仆人去了，在犹太告诉他的地方却找不到有什么妓女。他就跟附近的人打听：「平日在这里的那个妓女在哪里？」

他们说：「这里没有妓女。」

他回到犹太那里说：「我找不到，那里的人说那里没有妓女。」犹太就说：「哦，那就算了。」

之后，有人就告诉犹太：「你的媳妇他玛怀孕了。」

他说：「把她带来，我们用石头打死她！」

因此，她就来了，拿出戒指说：「这戒指是谁的，我就是从谁怀的孕。」

现在你也许明白了近亲有为死去的儿子传宗接代的义务。犹太是被年轻的儿媳设计这么做的。他承认说：「你比我更有义，我实在是阻挡了这事，你比我更有义。」那个儿子生下来后叫做法勒斯。他成了基督耶稣家谱中的一员，和以利米勒同宗。算起来，是以利米勒的一个先祖。

因此，这里的人说，这里的情况相似，都是由一个上了年纪的近亲来养一个儿子。他们说：「愿耶和华从这少年女子赐你后裔，使你的家像 他玛 从 犹太 所生法勒斯的家的家一般。希望你生个儿子，从他得后裔。」

大家的祝福追溯了他的先祖中曾出现的相似情形。至少是至近的亲属为已死者生养了孩子，让他的名得以保存。他们说：「愿耶和华从这少年女子赐你后裔，使你的家像 他玛 从

犹太所生法勒斯的家一般。」

于是波阿斯娶了路得为妻，与她同房，耶和华使她怀孕生了一个儿子。妇人们对拿俄米说：「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。因为今日没有撇下你使你无至近的亲属。愿这孩子以色列中得名声！他必提起你的精神，奉养你的老，因为是爱慕你的那儿妇所生的，有这儿妇比有七个儿子还好。」（路得记4：13-15）

曾说「要叫我苦。」的拿俄米现在经历到了祝福，她很高兴有了孙子，家族不会断了后代，他们说：「愿他成为你的祝福。」等等的话：「在你老年时奉养你。」

拿俄米就把孩子抱在怀中，作他的养母。邻舍的妇人说：「拿俄米得孩子了。」就给孩子起名叫俄备得，这俄备得是耶西的父，耶西是大卫的父。（路得记4：16-17）

就是后来作以色列王的大卫王的祖父。以下是相关家的家变谱：

法勒斯的后代记在下面。法勒斯生希斯仑，希斯仑生兰，兰生亚米拿达，亚米拿达生拿顺，拿顺生撒门，撒门生波阿斯，波阿斯生俄备得，俄备得生耶西，耶西生大卫。（路得记4：18-22）

从法勒斯到大卫共有十代。这样，我们就看到了大卫的家庭背景。同时，这些也是耶稣基督家谱的背景。因为基督是大卫的后代，又是法勒斯的后代。这位法勒斯是犹太人不体面的方式从他玛生的孩子。

这里我们看到一个被神咒诅的摩押人。按以色列人的观念，他们要到第十代才能成为神家里的人。这里正好列到第十代就到了大卫王。这样，你就看到了基督的家谱。因此，无论你背景如何，总可以在身份上跟他认同。你可能会说：「我出身不太好。」啊，祂的也不

好。所以，每个人都可以某种特别的方式跟基督认同。

波阿斯按律法是传宗接代的至近亲属。为得着新娘，他不惜花钱买赎产业。有过于他的，耶稣基督更是我们至近的亲属。为了成为我们的至亲，祂成为人的样式，来救赎人类。为了要成为人至近的亲属以救赎人类，祂有必要这么做，成为人的样式。这是要紧的事，正是祂道成肉身的原因，即成为人的至亲来救赎人类。因为地球早已被 亚当 卖给了 撒旦。

现在，这整个计划都在那书卷里记下，并被七印给封住了。撒旦 现在在统治着世界。世界现在属于牠，是牠从 亚当 手里取走的。或者说，事实上是 亚当 卖给牠的。耶稣来要买赎世界还给神，赎价则是祂自己的血和生命。希伯来书说：

「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。」(希伯来书 2:8)

但是，我们还没有看见万物都服祂；还没看见万物将来的样子，就是在神的国度成就时的样子。但是，我们看见耶稣成为比天使还要微小的样式，目的是来承受死亡；并等候全地重新赎回给神的日子，戴上荣耀、尊贵为冠冕。

扫罗王 统治以色列的那段时期，因为他不听众神，神对 撒母耳 说：「去到耶西家里膏他家的一个儿子为王。」所以 撒母耳 就到耶西家去，第一个儿子 以利押 进来，又好看又健壮，撒母耳 心里想：「哇，好英俊的一个人，一定是神想要的吧。」

神说：「不，不，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身材高大，要看他的内心。」这样，耶西叫他的儿子们一个接一个的走过，神都没选中一个。最后 撒母耳 说：「你所有的儿子都在这里吗？」

「我还有一个，但是他只是个孩子而已，正在外面放羊。我没想到他也算一个。」

「把他叫来。」作父亲的就出去叫。大卫流着汗，脏兮兮的跑了来。

主对撒母耳说：「就是这个。」撒母耳就拿角里的膏油，倒在大卫的头上。油就从这个小孩的头上流了下来，他还站在那里不知所措。而神却是在膏立他作以色列的王。

接着发生了什么事呢？扫罗是不是突然让大卫坐上王位了呢？不，不，不，扫罗反而要消灭大卫。他想杀他，赶他走，最好是把他赶出国去了。因为，扫罗还想留住那不应属于他的权位，想尽力抓住那已不再属于他的东西。

这里我们还有续集，这世界技术上已属于耶稣，因为他已买赎了这世界，付上了赎价。只是，我们还没有看见万物服在他的脚下。撒旦还在想办法使劲赶耶稣，牠还想死命抓住不再属于牠的地盘。

但是日子将到，根据启示录第五章，当带有七印的书卷要揭开的时候，天使会宣告说：「有谁配展开那书卷，揭开那七印呢？」作为那被杀羔羊的耶稣会走向前，从神的右手接过这书卷。这时，教会会唱诗赞美道：「你配拿书卷，配揭开七印，因为你曾被杀，用自己的血买赎了我们。」

接着又说：「**祂用自己的血从各族，各方，各民，各国中买了人来，叫他们归于神，又要他们成为国民，坐祭司，归于神，在地上执掌王权。**」

当你继续读启示录时，就会看到祂开始揭开七印。到第十章时，祂将回到地上，一脚踏在陆地上，一脚踏在海上，手里拿着显明其所有权的展开的书卷，宣告说：「世上的国成了

我主和主基督的国。」祂不再耽延，开始掌权，统治全地。祂宣告那已完全属于祂，并要在地上建立起神的国度。

从这里，大家看到了以色列的历史，事实上也是有关耶稣基督家谱的历史。预示着基督将以万王之王，万主之主的身份，得到祂当得的。其中，波阿斯和长老们在城门口进行产权交接的整个过程，正好像征着二十四长老在天堂围着宝座时发生的事。

当然，我们也会在那里和他们合在一起，因为我们也要唱这歌，因为只有我们可以唱它，正好在万事在天堂成就的时候唱它。啊，我简直等不及了。

要知道，撒旦时日已经不多了。看看现今的世界，就可以明白背离神的结局会怎样。「哦，愿主的国降临，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。」

让我们祷告，

天父，我们感谢你，因为你的国度即将来临。愿你再来，让你的教会，包括我们和你一起围绕在神宝座前。那时，你将执掌王权统治全地，因为你为此而死，你的宝血为我们而流，成了我们的赎价。主啊！赐我们所需的力量和指引，赐我们所需的智慧。好让我们成为你和你的国度在这外邦世界的代表。奉耶稣的名求。阿们。